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jh@hxcpa.com.cn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 (2024) 第 0412 号

目录:

1.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4）第 0412 号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报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3〕76 号）的要求编制《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



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3]76 号）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3]7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2020 年 6 月 12 日，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142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 亿股新股，截至 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1 亿股，发行价格 5.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5,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1,992,868.50 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考虑可抵扣增值税人民币 1,868,328.20 元后为人民币 513,861,196.70 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0]第 0055 号）。

#### （二）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685,316.01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200,000,000.00
加：现金管理归还	-
加：利息收入	114,695.21
加：理财收益	-
减：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支出	103,762,684.07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00,000,000.00
减：现金管理支出	-
减：其他支出（手续费支出）	68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036,647.15

说明：上表中“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包括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

### （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项目	账号	余额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科技园支行	20000015862200034862817	21,450,903.08
2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坪支行	0117014210005482	6,585,744.07
3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合计		128,036,647.15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集中管理，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0 年 7 月，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科技园支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4 亿元向全资子公司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颖泰”）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及偿还浦发银行绍兴上虞支行 3000 万银行贷款，根据项目实施需要，逐步拨付。为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要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方便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公司增加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虞颖泰提供的募集资金借款将存储于增开募集资金专户，借款专门用于相应募投项目实施。



2020 年 8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虞颖泰与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坪支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专户资金实施专款专用专项管理。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 （三）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1.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归还	本年新增	年末余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2. 决策程序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补流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28,036,647.15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金额 28,036,647.15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底。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董事会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名称：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513,861,19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762,684.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392,962.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农药原药产品转型升级及副产精酚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否	413,861,196.70	413,861,196.70	103,762,684.07	293,392,962.04	70.89%	2024.12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3,861,196.70	513,861,196.70	103,762,684.07	393,392,962.04	76.56%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合计		513,861,196.70	513,861,196.70	103,762,684.07	393,392,962.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0 年至 2022 年，因地域冲突、极端天气、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所需的材料供应、物流运输、物料采购受限，项目整体推进缓慢。2022 年第四季度起，农化行业景气度下降，农药产品阶段性供应过剩，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布局及生产计划，并根据整体生产计划调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项目整体推进略有延迟。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和环保政策的趋严，行业标准对产品质量、工艺标准、生产安全及环保指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不断优化工艺安全方面的设计，对生产车间进行局部的重新规划和布局调整，采用更具安全性的生产装置以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为充分保证技术和生产的安全性、环保性、先进性，提升产品生产效率和竞争力，部分项目延长了中试研究时间以达到更优效果，生产车间安全性规划布局和项目建设的方案优化导致该项目建设周期超出规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28,036,647.15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金额 28,036,647.15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叁佰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10日



证书序号: 0003174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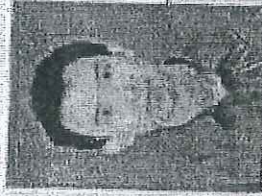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姓名	赵勇军
Full name	赵勇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7月28日
Date of birth	1971年07月28日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62419710728553
Identity card No.	51062419710728553



赵勇军 51010003009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4 月 14 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姓名: 陈杰  
 Full name: 陈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8-16  
 Date of birth: 1985-08-16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500102198508162696  
 Identity card No.: 500102198508162696



陈杰 5101000331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510100033127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3127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Chongqing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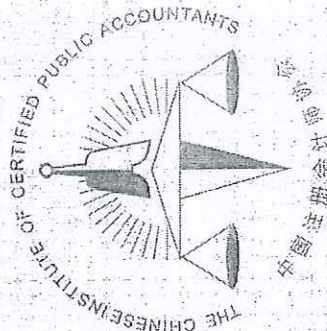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y /m /d



证书有效期: 2021年3月31日-2022年3月31日  
 Certificate Validity: 2021年3月31日-2022年3月31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姓 名	李 鲜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7-03-04
工 作 单 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510802198703040029
Identity card No.	510802198703040029



李鲜 510100030134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1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4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